

股票简称：马钢股份

股票代码：600808

公告编号：2019-031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向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无偿划转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1%股权**  
**通过中国反垄断审查的公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兹提述公司发布的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2 日的《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向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1%股权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日期为 2019 年 7 月 22 日的《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宝钢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提出可能强制性有条件现金要约以收购本公司全部已发行 H 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除非文义另有所指，否则本公告所用词汇与该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义。

就本次划转涉及中国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即中国反垄断审查），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武”）向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市监总局”）提交本次划转经营者集中申报，并于 2019 年 7 月 3 日获正式立案。市监总局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向中国宝武出具《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19】310 号文），决定对中国宝武收购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股权案不予禁止。

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划转的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9 日